

芜湖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文件

芜疫控指〔2020〕7号

关于用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和治疗的 进口捐赠物资办理通关手续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人民政府，省江北产业集中区、经济技术开发区、长江大桥开发区管委会、市直有关单位：

为全力保障进口药品、消毒药品等防控物资快速通关，我市境内企事业单位捐赠进口防控和治疗物资时，请先与安徽省红十字会联系（联系电话：0551-62999166），由红十字会提供接收函，同时将收货人填写为：安徽省红十字会，并准备有关材料（见附件），以便于海关快速办理通关手续。

具体详情请咨询芜湖海关，联系人：倪林，联系电话：0553-5840690，18900536815。

附件：《芜湖海关捐赠物资进口通关流程》

芜湖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

2020年1月28日



附件：

芜湖海关捐赠物资进口通关流程

一、捐赠进口有关材料

1. 海外物资捐赠意向书、捐赠物资清单、捐赠人身份证明文件（企业或组织提供相关执照、个人提供身份证或护照等）、捐赠物资分配使用清单、受赠人接受境外慈善捐赠物资进口证明。
2. 提运单。
3. 发票、装箱单。

二、通关流程

1. 以区内物流货物方式申报一线进区报关单；
2. 国内捐赠企业或者受赠方向芜湖海关申请办理卡口登记出区手续；
3. 国内捐赠企业或者受赠方凭征免税证明办理二线进口手续。

三、货物实际物流

1. 捐赠货物运抵口岸监管场所后，凭一线进区报关单提货，运往芜湖综合保税区；
2. 捐赠货物运输途中，国内捐赠企业或者受赠方申请办理卡口登记，芜湖海关审核卡口登记申请；
3. 捐赠货物运抵芜湖综合保税区后，芜湖海关验核捐赠相关资料以及货物后，放行出区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1. 捐赠相关材料必须准确，捐赠物资分配使用清单在实际使

用捐赠物资中发生变化的，务必及时告知海关；

2. 减免税手续统一由合肥海关关税处办理；

3. 提运单上收货人必须是省红十字会。